

证券代码：300600

证券简称：瑞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8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或瑞特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公司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

2、授予对象

根据公司《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 85 名，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者核心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

3、授予数量

根据公司《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659,000 股。

4、授予价格

根据公司《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12.56 元/股。

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及限售安排

1、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共计 85 名，合计授予数量为 8,659,000 股。与公司网站公示的首次授予对象 96 名，合计授予数量为 6,160,000 股存在差异。主要系实施期间公司分红，11 名激励对象全部放弃认购股票，14 名激励对象放弃部分股票所致，公司已就前述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前述情况外，本次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不存在差异。

2、限制性股票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标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如公司派发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新增股票作与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同期锁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解锁考核期为 3 年且按年度进行分期解锁，具体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上市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当期限限制性股票，公司将予以回购注销。

解锁条件成就且标的股票解除限售后，其流通、转让等仍须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三、公司实施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经测算，公司实施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社会公众股的股份仍占公司股本的 25% 以上，公司实施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对象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作为本次授予对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18 年 9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8JNA4023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公司应收行权股款合计 108,757,040 元，已收到 85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 8,659,000 股股票的行权股款，合计人民币 108,757,040 元。

六、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事项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文件的规定，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市公司应当在 60 日内授予权益并完成公告、登记。扣除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的时间，公司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权益已在法定期限内完成。

七、上市公司股份变动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659,000 股，授予后股份变动如下：

类别	本次授予前		本次授予	本次授予后	
	股数	占比	股数	股数	占比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960,000.00	58.72%	8,659,000	102,619,000	60.84%
无限售条件股份	66,040,000	41.28%	0	66,040,000	39.16%
合计	160,000,000	100%	8,659,000	168,659,000	100%

本次授予促使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授予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所记载的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八、每股收益变化情况

授予前后公司每股收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授予前(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次授予后(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每股收益	0.3605	0.3420

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通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8 日